

新增作業

財物變賣公告管理新增作業成功

機關名稱	經濟部水利署第九河川局	機關代碼	3.13.20.19
機關地址	970 花蓮縣 花蓮市 仁愛街19號		
標案案號	110-I-01020-038-001	公告次數	16
是否刊登公報	是	公告日期	111/08/04
財物名稱	110年度秀姑巒溪高寮大橋上游段疏濬兼供土石採售分離(收入)	聯絡人	陳杰明
電子郵件信箱	jm3112000@wra09.gov.tw	聯絡電話	(03) 8325103 分機 2108
截止投標	111/08/12 09:00		
開標時間	111/08/12 09:30		
開標地點	本局三樓會議室		
投標資格摘要	1. 第一類：於開標前一日屬礦務局依「第一類砂石碎解洗選場現地認定基準」規定公布之廠商。 2. 第二類：指非第一類廠商而依法辦妥土石採取業（營業項目代碼：B6）、建材批發業（F111）、建材零售業（F211）、綜合營造業（E101）、土木包工業（E102）、擋土支撐及土方工程專業營造業（E103021）、疏濬業（E401）、農藝及園藝業（A101）、作物栽培服務業（A102050）、水產養殖業（A301030）、非金屬礦業（B202）、非金屬礦物製品製造業（C901）或庭園、景觀工程專業營造業（E103091）等營業項目之公司或商業登記者。 3. 「本次限第一類、第二類廠商資格為限，同廠商最高可同時投標2小標。」。	招標文件領取方式及地點	至本局自行購取
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	紙本標單費500元，須以現金繳納。	收受投標文件地點	97046花蓮縣花蓮市仁愛街19號本局秘書室或花蓮國安郵局第179號信箱
保證金額度	100,000元	變賣標的所在地	花蓮縣玉里鎮
現場查看時間	有意投標者自行前往勘查（位置：秀姑巒溪高寮大橋上游段疏濬工區）	底價金額	1,040,000
附加說明	1. 本次申購總量92萬公噸，每小標申購數量4萬公噸，計決標23小標(正取23小標、其餘列為備取)，同廠商最高可同時申購2次共2小標。 2. 本標案土石係屬天然河床料，有意投標者應自行前往勘查。得標廠商應自備合法車輛，於機關排定提貨時間（35工作天）內完成提貨，逾期依「申購土石提貨注意事項」辦理。 3. 本標案採「一般申購決標」，決標原則請參閱「一般申購須知」及「河川水庫疏濬採售分離土石申購作業規定」。 4. 本標案一經決標，得標廠商應於通知次日起7日內（末日遇例假日順延之）將各項證件正本提供機關查		

驗，通知次日起7日內（末日遇例假日順延之）完成訂約，影印本與正本不符者，其押標金不予發還，並取消得標資格。得標廠商應於通知日後7日內將土石價款一次繳交。

5. 押標金繳退注意事項：請依經濟部水利署工程採購投標押標金繳退要點辦理；

以現金繳納者，請匯入本局押標金專戶台灣銀行花蓮分行水利署水資源作業基金－九河局410專戶018036073822帳號，並將收據影本裝入証件封內或當場繳交；本局不受理現金當場繳納。（以匯款方式繳納者，押標金無法於開標當日退還，本局將於日後以匯款方式退還）

6. 廠商如對招標文件內容有疑義或認為違反法令者，請於開標3日前以書面向本局提出，逾限者不予受理。

7. 檢舉機關不法函件請寄經濟部採購稽核小組（台北市福州街15號）專線：（02）23971592、經濟部水利署台中郵政第47支局七號信箱或電話（04）22501578。

8. 檢舉受理單位：

* 法務部調查局（地址：23149 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；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；電話：02-02918888）

* 法務部廉政署（地址：11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；10099國史館郵局153號信箱、電話：0800286586、傳真：02-23811234）

* 花蓮縣調查站（地址：970花蓮縣花蓮市中美路3之33號；花蓮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3-8338888）

9. 如遇停班等因素，延期為上班後第一天同時間同地點開標。

10. 本標案疏濬出料作業，原則於實際申購合格廠商申購數量至少達12萬公噸（最終數量由主辦機關決定），始辦理出料提貨作業；申購合格廠商應於接獲本局通知，依通知取料時間，進場取料。

更新資訊

更新原因	新增		
最後更新人員	經濟部水利署第九河川局	最後更新時間	111/08/03 16:34